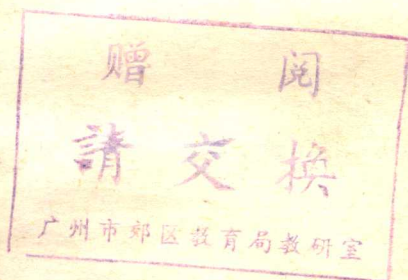


初中课外阅读

文选



81年2月

广州市郊区教育局教研室编



目 录

作品选

一个刻苦自励的人.....唐 弢 (1)

“速算冠军”.....刘 瑛 (4)

从山冈上跑下来的小女孩.....陈伯吹 (7)

相 片.....孙 犁 (11)

背 影.....朱自清 (14)

落花生.....许地山 (18)

天样的仇恨.....缪崇群 (20)

国庆节前北京郊外之夜.....冰 心 (22)

新闻二篇

活着的黄继光杨朝芬.....肖爱冬等 (25)

“光棍堂”引来了4只金凤凰.....张 青 (26)

鹭鸶 (二章)

郭沫若

鹭 鸶..... (28)

石 榴..... (29)

窑洞风景.....吴伯箫 (31)

祁连雪.....刘白羽 (34)

从化温泉散记.....曹靖华 (37)

昆明石林.....邓加荣 (41)

一点不能忘却的记忆……………巴 金(49)

急 流……………刘白羽(45)

樱花赞……………冰 心(55)

庄稼的朋友和敌人……………高士其(60)

水 仙……………贾祖璋(64)

跳 豆……………(苏)晋格尔(67)

作文选

我的同桌……………(天津)黄 环(70)

我看见了细胞了……………(湖南)田晓梅(73)

——记一堂生物课……………王开芬

灯 下……………(上海)施少英(76)

春 蚕……………(上海)王 群(79)

浅谈打基础……………(上海)卢 强(81)

勤学苦练熟能生巧……………(上海)刘宁藹(84)

水……………(浙江)陈去菲(87)

一只苍蝇的自述……………(上海)沈 涛(89)

“刻舟求剑”……………(安徽)宋继高(92)

“卖炭翁”……………(福建)张翼腾(94)

兄弟谈吃雁(扩写)……………(北京)黄 桔(97)

一个刻苦自励的人 唐 弢

鲁迅先生的生活是以俭朴出名的，吃著两项，向来都十分简单。年轻的时候，家庭经济情况不好，父亲长期生病，他出入当铺，当然谈不到什么享受，因此从小就养成刻苦自励的习惯；至于始终坚持，到老不变，更可以看出他的过人的品德和毅力。

他最初离开家庭，独自到南京去找免费的学校，只是依靠母亲给他张罗的八块钱。起先进的是江南水师学堂，后来改入陆师附设的矿路学堂，除了因为水师学堂内容腐败，“乌烟瘴气”之外，还有一个原因是：矿路学堂是新办的，学生的津贴比较多一点，可以用来买些课外读物，帮助自己的进修。

当时最使鲁迅先生苦恼的正是买书的问题。许多西洋著作刚刚介绍进来，几乎每月都有新书出版。他很想阅读这些著作，却没有钱买，就努力节衣缩食，用俸饼充饥，穿了中式的夹裤过冬。南京的天气，在岁尾年首的时候相当冷，为了抵抗寒流的袭击，他就不断地吃辣椒，借这个来刺激体温。绍兴人一般都不吃辣椒，鲁迅先生后来喜欢在菜里搁些辣味，就是那时候养成的习惯。

他在全班里年龄最小，但理解力和记忆力却很强，对于功课，平时有充分准备，从不临渴掘井，每逢考试，总是完卷最早，成绩也最好，十之九是第一。按照矿路学堂的规定，每月小考一次，凡是小考成绩优异的，就发给一个三等奖章；积了几个三等奖章，换发一个二等奖章；积了几个二

等奖章，换发一个头等奖章；积了几个头等奖章，又换发一个特等奖章。特等奖章是金质的，很值钱。全班里得到过这种金质奖章的，只有鲁迅先生一个人。

鲁迅先生将这个金质奖章变卖了，把所得的钱去买书，认为书籍比奖章更有用。他不爱虚誉，一生孜孜不倦地追求的是可以为人民服务的学问。他和同学们的感情非常好，所以也用余款买些点心来请客，自己呢，仍旧穿着夹裤过冬。

这种忘我的精神也是他一贯奉行，从来不变的。

后来他到社会上做事，稍微有些收入，常常用稿费去资助别人，特别是象他自己年轻时候那样贫苦的青年。书是买得多起来了，但总的说来，他的生活还是脱不了一个铺盖，一只网篮，一架破书，简单得好比正在行军的兵士。他之所以要这样，就是怕生活太安逸了，会妨碍工作。鲁迅先生是有主张的人，他要坚持自己的主张，在旧社会里做事，不得不抱着“合则留，不合则去”的想头。身外之物一多，顾虑也会多起来，这样就将影响战斗的精神。如果生活是简单的，一旦主张不合，需要出走的话，只要把铺盖一卷，提了网篮，就可以立刻动身，毫无牵挂地去走自己的路。他的学生孙伏园先生说：“他永远在奋斗的途中，从来不梦想什么是较为安适的生活。”这句话是不错的。

鲁迅先生晚年定居上海，似乎不大在旅途上奔走了，然而朴素的生活习惯依旧没有改变。他不爱穿绸制的衣服。一件华达呢大褂，就穿了好几年；西装裤子打着补丁，脚下经常是一双橡胶鞋；饭菜每餐不过两三种，只有在招待客人的时候，才准备得丰盛一点；别人送他好烟，他就留着饷客，自己抽的是一种品质低劣的廉价烟。但是，当革命事业和进步青年需要物质帮助的时候，他就毫不吝惜。他常常说：

“必须把钱用在最需要、最有益的地方。”

朴素是一种美德，因为它对社会和革命事业有帮助。

鲁迅先生永远是一个刻苦自励的人。

（选自《鲁迅的故事》，少年儿童出版社）

〔提示〕

写人的文章，就内容而言，有的是以一件典型的事例来表现人物，而有的则是以几件事来表现人物；有的是对人物作全面的介绍，而有的却是着重反映人物的某一个侧面；有的是着眼于人物在某一特定的环境下的表现，而有的却是有意去反映人物毕生中某一种矢志不移的品格。这么一说，《一个刻苦自励的人》属于那一类，就应该心中有数了。

本文以鲁迅先生在求学时与立业后两个阶段的一些刻苦自励、慷慨助人的轶事来表达中心，所选的材料都是很有表现力的。看，求学阶段写的是读矿路学堂，爱吃辣椒，获金质奖章，把奖章换钱买书等事情；立业后写的是简单的行李，朴素的穿著，低标准的饮食及毫不吝惜帮助别人等事情。由于作者熟悉自己的写作对象，所以能在鲁迅先生一生千百件事情中筛选出这些有说服力的事例来。这就告诉我们：写人一定要写自己熟悉的人。

在结构上，本文是总起一分述一总结，有分有合，首尾一致。开头第一句话“以俭朴出名”，一开始就紧扣题意；结尾“鲁迅先生永远是一个刻苦自励的人”，回应了开头，强化了主题。

“速算冠军” 刘 钺 宋 方

一九五五年的某一天，江苏省南通中学高二（4）班教室里，四十多个同学正伏案专心地解答着代数试题。钢笔点纸，得得得的答卷声，是那样密集、急促。这是一场检验同学答题技能和运算速度的考试。试题份量重、难度大，试卷发了两大张。

监考的是位身材魁梧的体育老师。他在教室里前前后后绕了两圈，回到讲台前，时间才过了二十分钟，这时就有一个瘦瘦的学生拿着试卷离开了座位。

“有什么问题？”监考老师问。

“我交卷了。”那个同学说。

“做好了？”监考老师十分惊讶。同学们也不由抬头望望这位第一个交卷的同学，投以钦佩的目光。此刻，班上几个运算熟练的同学才做完了第一道题。

监考老师看了看写得密密麻麻、整整齐齐的答卷，关心地问：“你复看过吗？时间还早哩。”

“我看过了。邮局还等我去帮忙计算个数据呢。”说完，他交了卷急匆匆出了教室。

监考老师不知道，这位学号为5820的学生，原是考试向来交头卷的杨乐同学。

其实，杨乐考数学第一个交卷的“常规”，早在小学高年级就形成了。有一次，学校举行速算比赛，他以最快的速度最好的成绩获得了第一名，成了“速算冠军”，还得了一

张奖状。

他这个“速算冠军”的称号一直保持到高中。在一次制图考试中，因为题目难了些，全班只有三个同学得了及格分数。可是杨乐不但没有被难题难住，而且又以最快的速度获得了全班最好的成绩。

惊人的速度，来源于惊人的毅力和艰巨的劳动。在整个中学阶段，杨乐就象一只不辞辛劳的蜜蜂，整天飞舞在数学的百花丛中，采集花粉，酿制蜂蜜。他钻进了数学的天地里，探索着数学的奥秘。老师在课堂上讲授的内容，已经远远不能满足他的要求了，他那求知的渴望越来越强烈了，于是渐渐养成了一个习惯，每天放学回家，花一二十分钟时间先把当天的家庭作业做完，然后就关起门坐在房间里，习惯地两手撑着下巴，专心致志地阅读着数学书籍、演算着数学习题。他一坐就是四五个小时，吃饭睡觉总要妈妈催几次。

他的桌上放满了《大代数讲义》、《代数学演习指导》、《新三角学讲义》、《几何证题法》等中外书籍。代数、几何、三角各科，都分别阅读了五六种以上的参考书，而且每本书上的例题，他都一题不漏地认真演算。仅在高中的三年里。他演算的题目总计在一万道以上。

古语说：“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。”杨乐所以能成为“下笔如有神”的“速算冠军”，正是由于他博览群书、做题万道的缘故。

（节选自《杨中学时代的故事》，见《少年文艺》

1978年第8期）

〔提示〕

《速算冠军》这篇文章，是以倒叙的手法来写的。一开

始就具体地向读者展示了一个这样的镜头：一次数学考试，杨乐二十分钟就交了卷，连监考老师都感到意外，继而又简要地介绍他从小学到高中就一直是“速算冠军”。谈到这里，读者已经被杨乐计算之“速”吸引住了。随后，作者以“惊人的速度来源于惊人的毅力和艰巨的劳动”一语为过渡，从展示结果转向交代原因，简要地介绍了他自学中刻苦钻研和博览群书、做万道题的事例，使人们对他取得的成绩感到可信，可敬。最后以“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”这警句作小结，指出“神”来自“勤”的道理。

运用倒叙，往往可以收到一开头就吸引读者的效果，不过，一定要注意把时间、地点的转移交代清楚，以免产生条理上的紊乱。此外，结果与原因之间，一定要对得上号，别出现现象“某人学习好是因为他天天跑步”这样不合逻辑的毛病。

从山冈上跑下来的小女孩子

陈 伯 吹

从海滨浴场回来不觉已经迟了。海的美丽风光真叫人留恋。为了赶上开饭的时间，脚步不得不紧些。

在山冈下面一步步迈上坡，猛抬头，望见冈顶上疗养所的红屋顶正沉浸在斜阳的返照中，而小楼上向西的一排玻璃窗却耀出一片银光来。

快走到山径拐弯的地方，迎面看见了一个从山冈上跑下来的小女孩子。她驮着几乎比她个儿还大的草篓子，杂草在篓子口探头、伸手、撒野似的，蓬蓬松松、零零落落地挂下来，因此她的小脸儿给遮得看不清楚了。我一心在追赶时间，急匆匆地从她身旁边跑过去。

“叔叔，您赶着上疗养所吃晚饭吗？”

我给这个突如其来的清脆而又带着稚气的声音楞住了，停步回头一看，身后边正站着一个八九岁光景的小女孩子。她已经把草篓子放了下来，睁着一双大眼睛盯着我，还露出一排细白的牙齿咧着嘴笑，模样儿很讨人喜欢。看起来，她长得结实，年纪虽然小，却老练。

我被她吸引住了，禁不住和她攀谈起来。“你，怎么会知道的呢？”

她眨了眨大眼睛，好象猜中了一个谜语般地快乐。“嗯，我知道的。前天早上，我就看见您从疗养所里跑出来。”

我暗暗佩服她，想不到这样小的女孩子，竟能够这样地留心人。我爱起她来，搭讪着：“可是你在哪儿见到我的，怎么我没见到你呢？”

“喏，我就在您住的房子后面的林子里割草。昨天早上，我还看见您站在阳台上望太平岬。”

我笑出来了：“你的眼力真好。”

她眨着黑宝石般的眼珠，在长睫毛下面闪出光彩来；给夏天的太阳晒得红里发紫的脸颊上，露出两个浅浅的笑涡儿。

我又称赞她：“是你妈叫你割这么多的草！喂羊？”

“不是的，没人叫我。我自己要割的。喂社里的羊。”

我的心一动，“这是义务劳动啊！”不觉随口说出来：“你真是一个好孩子！”

“也不是的。老师说要爱劳动。”

“那你干活干得挺好，老师一定喜欢。”

她歪着脖子，头偏着低下去，有点儿害臊的样子。忽然她抬起头来，一本正经地说：“叔叔，你看，我还没有呢。”

起初我没听懂。后来就会意了。“你，就会戴上红领巾的。”

她笑了笑，没回答。

“你多大？还没满九岁吗？”我想到该安慰她，鼓励她。

她点点头，想了想，“差两个月十七天。”还怕我弄不清楚，天真地伸出手指头数给我看。

“你家呢？”

“您瞧，西边那个山冈脚下就是。二里地。”

“你驮着这个大篓子走那么远能行吗？”

“我行。家到社还有一里地。”小声音里吐露出英雄气概。

突然地，冈顶上当当响起来。这个机灵的小女孩子非常敏感，抢着说：“叔叔，您快走，食堂里的钟响了，开饭啦。”

“那么，我帮你驮上篓子。”

“叔叔，甬了。”她快手快脚地抢着自己驮上了。“叔叔，明天见！”

“明天见！”可是我再也走不快了，一步一回头，仿佛在后面丢了什么似的。

这顿晚饭我吃得特别香，因为心里高兴，竟多吃了两个花卷儿。我一边吃，一边想念着这个可爱的小女孩子。我又想到在祖国和平建设的土地上，几千百万的健壮活泼、勇敢诚实的新一代在成长起来。

我喜悦，我骄傲，我又拿起一个花卷儿来。

（选自《人民日报》1956年12月18日）

〔提示〕

这篇文章采用白描的手法，以简练朴素而又优美的语言，刻画了一个不满九岁，为社里义务劳动，驮着几乎比她个儿还大的草篓子的小女孩。通过这个形象，告诉读者：“在祖国和平建设的土地上，几千百万的健壮活泼、勇敢诚实的新一代在成长起来。”

本文通过对话和神态的描写来刻画小女孩的形象。小女孩的语言符合她的年龄、心理和性格特点，真切自然。寥寥几句话就反映了她那诚实、向上、懂礼貌的特点。神情的描写生动传神。你看她，时而“睁着一对大眼睛……还露出一

排细白的牙齿咧着嘴笑”，时而“眨了眨大眼睛，好象猜中了谜语般地快乐”，时而“眨着黑宝石般的眼珠……露出两个浅浅的笑涡儿”，时而“歪着脖子，头偏着低下去，有点儿害臊的样子”，时而“一本正经，”时而“天真地伸出手指头数给我看”，这些“剪影式”的描写，把小女孩的形象刻画得维妙维肖、栩栩如生。

相 片 孙 犁

正月里我常替抗属写信。那些青年妇女们总是在口袋里带来一个信封两张信纸。如果她们是有孩子的，就拿在孩子的手里。信封信纸使起来并不方便，多半是她们剪鞋样或是糊窗户剩下来的纸，亲手折迭成的。可是她们看得非常珍贵，非叫我使这个写不可。

这是因为觉得只有这样，才真正完全的表达了她们的心意。

那天，一个远房嫂子来叫我写信给她丈夫，信封信纸以外，还有一个小小的相片。

这是她的照片，可是一张旧的，残破了的照片。照片上的光线那么暗，在一旁还有半个“验讫”字样的戳记。我看了看照片，又望了望她，为什么这样一个活泼好笑的人，照出相来，竟这么呆板阴沉！我说：

“这像片照得不象！”

她斜坐在炕沿上笑着说：

“比我年轻？那是我二十一岁上照的！”

“不是年轻，是比你现在还老！”

“你是说哭丧着脸？”她嘻嘻的笑了，“那是敌人在的时候照的，心里害怕得不行，那里还顾得笑！那时候，几千几万的人都照了相，在那些相片里拣不出一个有笑模样的来！”

她这是从敌人的“良民证”上撕下来的相片。敌人败退

了，老百姓焚毁了代表一个艰难时代的良民证，为了忌讳，撕下了自己的照片。

“可是，”我好奇的问，“你不会另照一个给他寄去吗？”

“就给他寄这个去！”她郑重的说，“叫他看一看，有敌人在，我们在家里受的什么苦楚，是什么容影！你看这里！”

她过来指着相片角上的一点白光：“这是敌人的刺刀，我们哆哩哆嗦在那里照相，他们站在后面拿枪刺逼着哩！”

“叫他看看这个！”她退回去，又抬高声音说，“叫他坚决勇敢的打仗，保护着老百姓，打退蒋介石的进攻，那样受苦受难的日子，再也不要来了！现在自由幸福的生活，永远过下去吧！”

这就是一个青年妇女，在新年正月，给她那在前方炮火里打仗的丈夫的信的主要内容。如果人类的德性能够比较，我觉得只有这种崇高的心意，才能和那为人民的战士的英雄气概相当。

一九四七年

（选自《散文选》，上海教育出版社）

〔提示〕

《相片》以朴实无华的笔触，叙写了一个似乎极平凡的生活片断，从一个侧面反映了一个苦难的时代，表现了革命人民对反动派的憎恨，对自由幸福生活的热爱，展示了青年妇女崭新的思想意识和崇高的精神境界，体现了解放区人民同前方战士相依为命、同生共死的亲密关系，具有鲜明的时代色彩。

篇幅短小，构思精巧，寓意深刻，这是本文的显著的特色。作品从春节期间青年妇女给前方的丈夫写信，以表达她们的心意写起，自然地引出关于一张旧相片的问答。通过这简短的对话，作者把这张小小的旧相片同整个时代联系起来，同广大人民群众的思想面貌联系起来，赋予这小小的相片以巨大的思想内涵，揭示了富有战斗意义的重大主题。文章结尾以简洁的语言，热情赞扬青年妇女的思想境界，点明全文的思想意义，同时也使文章前后呼应，显示了结构的紧凑和精美。

背 影

朱自清

我与父亲不相见已二年余了，我最不能忘记的是他的背影。那年冬天，祖母死了，父亲的差使也交卸了，正是祸不单行的日子，我从北京到徐州，打算跟父亲奔丧回家。到徐州见着父亲，看见满院狼籍的东西，又想起祖母，不禁簌簌地流下眼泪。父亲说，“事已至此，不必难过，好在天无绝人之路！”

回家变卖典质，父亲还了亏空；又借钱办了丧事。这些日子，家中光景很是惨澹，一半为了丧事，一半为了父亲赋闲。丧事完毕，父亲要到南京谋事，我也要回北京念书，我们便同行。

到南京时，有朋友约去游逛，勾留了一日；第二日上午更须渡江到浦口，下午上车北去。父亲因为事忙，本已说定不送我，叫旅馆里一个熟识的茶房陪我同去。他再三嘱咐茶房，甚是仔细。但他终于不放心，怕茶房不妥贴；颇踌躇了一会。其实我那年已二十岁，北京已来往过两三次，是没有什么要紧的了。他踌躇了一会，终于决定还是自己送我去。我两三回劝他不必去；他只说，“不要紧，他们去不好！”

我们过了江，进了车站。我买票，他忙着照看行李。行李太多了，得向脚夫行些小费，才可过去。他便又忙着和他们讲价钱。我那时真是聪明过分，总觉他说话不大漂亮，非自己插嘴不可。但他终于讲定了价钱；就送我上车。他给我拣定了靠车门的一张椅子；我将他给我做的紫毛大衣铺好坐